

113 年度桃園市青年從農輔導計畫

申請書

一、申請資格：設籍桃園市 6 個月以上，年滿 18 至 45 歲有志從事農業之農民，未同時參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之青年農民農業經營準備金計畫，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，請勾選。（可複選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）

勾選	資格	檢附相關證明文件
	農林漁牧相關科系畢業	1、畢業證書影本。 2、未來從農規劃書。
	農家子弟	1、本人、配偶或本人二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農會會員證影本或農會開具之農保加保證明。 2、土地第一類謄本及土地使用同意書。 3、土地面積需達 0.1 公頃以上。
	自有農地	1、土地第一類謄本或權狀影本。 2、農地照片遠近各 1 張。 3、土地面積需達 0.1 公頃以上。
	承租農地	1、土地第一類謄本或權狀影本。 2、租約影本、土地使用同意書。 3、農地照片遠近各 1 張。 3、土地面積需達 0.1 公頃以上。
	協助行銷本市農產品	農會、農產公司所開具之證明及行銷計畫案

* 審查基準：

項目	占比	說明
申請資格	60 %	自有農地及承租土地者優先
從農動機	15 %	從農及參與本計畫之動機為何，是否明確等
未來從農規劃	15 %	評估對未來農業方向、目標等
從農年資	10 %	本計畫優先錄取從農年資未滿 5 年者

二、基本資料：

姓名		性別	(大頭照黏貼處)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	
電話號碼	(住宅) (手機)		
電子信箱		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
戶籍地址	_____ (郵遞區號)		
通訊地址	☐ 同戶籍地址 ☐ 另址： _____ (郵遞區號)		
身分	☐ 一般生 ☐ 原住民族	最高學歷	
從農現況	☐ 尚未從事農業經營 ☐ 已從農：年資_____年		

三、請詳述從農動機、現況、目前遭遇之困難及未來經營規劃，另需檢附經營農地現況照片。(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列)

從農動機	
未來從農 規劃 (請詳述)	

現況	
目前遭遇 困難	
農地照片 (請用浮貼)	(請浮貼照片)

四、說明：

- 1、申請本專案輔導應填具本申請書，連同證明文件依下列順序裝訂，於報名期限截止前，繳交報名窗口：
 - (1)、申請書(附件 1)。
 - (2)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加蓋個人私章或簽名並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字樣。
 - (3)、依勾選資格順序檢附證明文件。
 - (4)、原住民族請檢附戶籍謄本或相關證明文件。
- 2、本申請書資料之使用僅限於本局、本局所屬機關及經營所在地農會，個人資料處理方式包括個人資料之蒐集、建立、傳送、轉變、儲存、封存與銷毀等。資料使用範圍僅限中華民國境內，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永久使用，並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特定目的之 051 農業管理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包括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連絡方式（但不限於電話號碼、電子信箱或居住地址）及學經歷，作為相關統計、追溯與輔導等農業管理利用。
- 3、本申請書務請親自覈實填寫，如有不實，自負法律責任。

申請人：_____ (簽章)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「113 年度桃園市青年從農輔導計畫」學員從農意向調查表

姓名：

電話：

住址：

- 於輔導計畫結訓後，未來從農產業方向勾選：

勾選	從農產業	備註(作物/種類)
	短期葉菜	
	花卉	
	茶葉	
	菇類	
	水稻	
	畜產	
	其他（請詳述）：	

本人簽章：